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022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1)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請表列於2015至2017每年從內地出口食品到本港的生產基地數目(包括蔬菜、生果、活豬、活牛、活雞、淡水魚等等)?另就各類生產基地表列2015至2017年每年合共巡查次數分別若干?以及估計2018年有關巡查的數字?2017-18年度及2018-19年度所需開支及人手分別若干?

提問人：張宇人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16)

答覆：

在2015年、2016年及2017年，合資格出口食物到香港的內地註冊農場類別及數目分列如下：

曆年	菜場	果園	家禽農場	豬場	牛場	羊場	水產食用動物養殖場	總數
2015	450	2 463	34	217	34	1	174	3 373
2016	442	2 978	34	213	36	1	191	3 895
2017	458	2 978	28	173	38	3	150	3 828

在2015年、2016年及2017年，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(中心)所巡查內地農場的類別及數目分列如下：

曆年	菜場	果園	家禽農場	豬場	牛場	羊場	水產食用動物養殖場	總數
2015	13	3	22	14	6	0	9	67
2016	9	3	25	19	3	1	5	65
2017	18	1	25	8	4	0	7	63

在2018年，中心計劃巡查大約55個內地和海外農場，包括35個食用動物農場和養魚場，以及20個菜場和果園。至於每年巡查農場的確實數目，視乎需要和情況而定。

巡查香港以外食用動物農場和養魚場的工作，由中心轄下的巡查小組負責。該小組由3名獸醫師、8名農林督察和1名漁業主任組成，在2017-18年度，巡查香港以外各有關類別農場的修訂預算為1,170萬元，而2018-19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約為1,350萬元。至於巡查各有關類別內地農場涉及的資源，中心並無分項數字。

巡查香港以外菜場和果園的工作，由中心轄下另一支小隊負責，該小隊由1名農業主任帶領，隊員同時執行其他職務。至於巡查各有關類別內地農場涉及的資源，中心並無分項數字。

- 完 -